

# 跨文化交际 教学与研究

胡文仲 著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 跨文化交际 教学与研究

胡文仲 著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跨文化交际教学与研究：汉、英 / 胡文仲著. — 北京 :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15.6

ISBN 978-7-5135-6232-4

I. ①跨… II. ①胡… III. ①英语－文化语言学－文化交流－研究②英语－文化语言学－教学研究 IV. ①H3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152394 号

出版人 蔡剑峰  
责任编辑 王 莹  
执行编辑 彭 琳  
封面设计 李双双  
出版发行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西三环北路 19 号 (100089)  
网 址 <http://www.fltrp.com>  
印 刷 北京铭传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650×980 1/16  
印 张 20.5  
版 次 2015 年 7 月第 1 版 2015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35-6232-4  
定 价 45.00 元

购书咨询: (010) 88819929 电子邮箱: [club@fltrp.com](mailto:club@fltrp.com)

外研书店: <http://www.fltrpstore.com>

凡印刷、装订质量问题, 请联系我社印制部

联系电话: (010) 61207896 电子邮箱: [zhijian@fltrp.com](mailto:zhijian@fltrp.com)

凡侵权、盗版书籍线索, 请联系我社法律事务部

举报电话: (010) 88817519 电子邮箱: [banquan@fltrp.com](mailto:banquan@fltrp.com)

法律顾问: 立方律师事务所 刘旭东律师

中咨律师事务所 殷 斌律师

物料号: 262320001

我从事跨文化交际教学与研究始自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初期，至今已有30多年。最早我只是关注外语教学中的文化因素，之后接触到国外跨文化交际方面的学术论著，逐渐对于跨文化交际学这一领域有所了解，开始在研究生层次开课，同时对于一些课题展开研究。之后，我参加过几家跨国公司的跨文化培训，在培训方面获得一些感性认识，与国外学者也有过合作研究的经历。在教学和研究过程中，偶有所得写了一些论文和文章，大部分已在学术期刊上发表，少部分是学术会议上的发言，先后积攒了27篇，现集结成册献给读者。除论文之外，我主编了《跨文化交际与英语学习》(1988)、《跨文化交际学选读》(1990)、《文化与交际》(1994)、《英美文化辞典》(1994)、《跨文化交际面面观》(1999)等文集和辞典。与Neal Grove合著*Encountering the Chinese: A Guide for Americans*于1991年在美国出版，目前已再版两次。其他专著包括《外语教学与文化》(与高一虹合著，1997)、《跨文化交际学概论》(1999)和《超越文化的屏障》(2002)等。

我最早的一篇论文发表于1982年，最晚的一篇完成于2013年底。这些论文和文章折射出我从事跨文化交际教学与研究的轨迹，也反映了我个人对于跨文化交际研究的观点。在这三十年间，跨文化交际的理论和实践都有了长足的进步，跨文化交际学一跃而为一门显学，在国外已有多达20多种跨文化交际的理论<sup>①</sup>问世，国内学者研究跨文化交际也呈现出多视角的态势。我的研究视角主要是从语言交际出发，从教学入手，偏向于比较传统的研究路子，

<sup>①</sup> 详见William Gudykunst, *Theorizing About Intercultural Communication*, SAGE Publications, 2005。

受 Samovar 和 Porter 早期主编的读本影响较大，对于身份和心理等因素对跨文化交际的影响涉及较少。

本书共分三个部分，第一部分是关于跨文化交际教学，共 10 篇；第二部分是一些研究成果以及我对于跨文化交际研究的观点，共 8 篇；第三部分是会议发言、书评和培训等方面的文章共 9 篇。每部分的论文都按照当时发表的时间顺序排列，以便于读者跟踪作者观点的进展。整理成书时，我对于原文作了一些文字上的订正，但对于原有观点没有更动，只在有的地方加了注解，说明当时的材料和观点从目前看来已有不妥之处。总的来说，文集忠实地记录了我的跨文化交际教学与研究的成果，也从一个侧面反映了我国跨文化交际教学与研究的历程。

胡立仲

## 目录

	前言
1	跨文化交际教学
3	语言与文化
16	文化差异种种
25	跨文化交际与外语教学
36	英语教学为什么要涉及文化?
45	文化教学与文化研究
57	文化与文学——通过文学教文化之探讨
66	在外语教学中如何提高学生的跨文化意识
74	跨文化交际课教学内容与方法之探讨
87	从学科建设角度看我国跨文化交际学的现状和未来
97	跨文化交际能力在外语教学中如何定位
109	跨文化交际研究
111	试论跨文化交际研究
123	试论外语教学中的跨文化交际研究
132	The Revelation of a Cross-cultural Survey
147	Analyzing the Changing Character and Sophistication of TV Advertisements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183	From Divergence to Convergence—On Language Use and Communication in Chinese Mainland and Hong Kong
203	Indirectness Revisited—On the Communication Style in Two Types of Chinese Letters
221	Stability in the Midst of Instability—On the Changing Values of Chinese Mainland
244	论跨文化交际的实证研究

255	<b>跨文化交际动态、培训与书评</b>
257	跨文化交际学在美国
265	我国跨文化交际研究的走势
269	迎接跨文化交际研究的新局面——评介最近出版的三本跨文化交际学著作
275	美国跨文化交际研究最新动态
282	<b>Intercultural Communication Studies in China</b>
289	<b>Cross-cultural Training Programs In/for China: Methods and Recommendations</b>
296	中国跨文化交际研究的回顾与展望
300	评介英国出版的一部跨文化交际著作
305	<b>China's Intercultural Communication Studies: Its Current Status and Problems</b>



跨文化交际教学



# 语言与文化<sup>①</sup>

**摘要：**作者首先指出不少学生在使用英语时只注重语言形式，而忽视文化习俗，导致语言使用不当，要解决好这个问题需要处理好三方面的关系：1) 语言与文化的关系；2) 语言能力与交际能力的关系；3) 外语教学与各学科的关系。作者对于如何改进目前外语教学提出了七项建议。

无论是在校园里或是在外事活动场合，只要我们稍一留心就会发现，有些学生、有些年轻的翻译，尽管英语语音、语法学得不错，说话却往往不很得体。这里不妨举些例子。

例1. 上课铃响，教师进教室，学生起立，齐声说：“Good morning, teacher.” 在汉语中可以说：“老师好！”“老师早！”在这里“老师”不仅是称呼语，还是尊称。但是，在英语中teacher却不可以作为称呼语，也不是尊称。在英语国家，中、小学里通常是在姓前冠以Mr, Mrs或Miss，称呼教师。譬如，一个叫John Smith的人在中学教书，学生通常要称他Mr Smith，早上见面时说Good morning, Mr Smith. 也可能只说Morning! 在大学里如何称呼，取决于学衔以及得过什么学位。对于教授、副教授，一般地在姓前加上Professor，如说Professor Smith；对于不是教授、副教授，却得过博士学位的教师，称为Doctor；对于其他教师，则用Mr, Mrs或Miss等称呼。年轻的或比较时髦的教师常常告诉学生可以名（教名）相称，例如Paul Johnson可能要学生叫他Paul。对于某位教师具体如何称呼，还要看所在地区、本人脾性、师生关系、师生年龄差距

① 原载《外语教学与研究》1982年第4期。

大小等。尽管 teacher 不作称呼语, professor 却可用来称呼人。例如, 在讨论课上, 可以说: “I have a question, Professor.” 自然, 一般情况下还是称 Professor Johnson, Professor Brown 等为妥。在英语中没有一个在意义和用法上与汉语的“老师”完全相同的对应词。

例2. 一位年轻翻译陪同某个国家的大学校长代表团参观访问, 尽管成员都是教授, 有的还得过爵位, 他在介绍时却一律称为 Mr so and so。他觉得这样已经十分有礼貌了, 殊不知客人们心里难免有几分不快。

例3. 一位在中国工作过多年的英国教师到学校礼堂去看英文电影, 路上遇到学生也在忙着赶路去礼堂。学生根据汉语中打招呼的习惯很有礼貌地说: “Are you going to the film?” 这位外籍教师觉得很奇怪, 心想你明明看着我往礼堂走, 知道我去看电影, 为什么还问这样的问题? 事后的评论是: “What a stupid question!”

例4. 一位新西兰籍女教师在华工作一年, 回国后对朋友说: “我在中国至少有一百次被问到我的年龄, 而在新西兰和澳大利亚, 自从我成年以来, 记不得有谁问过我多大年岁。”

例5. 英国一位教学法家初次来华讲学, 临别前被邀出席一次晚宴。席间, 我们的一位教师当着各方宾客的面, 问他一年拿多少薪水? 他感到十分尴尬, 本想含糊其词, 又恐失礼, 最后只得如实说出。回来以后长叹一声说: “I had a most bizarre day.” (这一天过得真太怪了)。

类似的例子还可以再举一些, 涉及的方面也远不止此, 但是, 以上五例已能大致说明一个问题: 学习英语不能不同时注意中国和西方在文化上的差异。

长期以来, 我们在教学上对这个方面重视不足。学生犯这类错误的一个重要原因是教学、教材重视语言形式而忽视语言的社会意义, 忽视语言在实际场合的运用。许多课本都包含这类的“对话”:

What's your name?

My name is Li Hong.

How old are you?

I'm twenty.

Where do you come from?

I come from Nanjing.

...

\*\*\*

Where are you going?

I'm going to the library.

...

\*\*\*

Are you writing a letter to your parents?

Yes, I am.

How often do you write to your parents?

About once a fortnight.

...

\*\*\*

这类对话大致都是“中文的思想+英文的形式”，形式固然正确，但却忽略了讲话是否得体这一重要方面。在西方国家，除了在医院、移民局这类地方，很难想象会有人一连串地问：“What's your name?” “How old are you?” “Where do you come from?” 这类问题。英美人对于“Where are you going?”在心理上的反应（一般情况下自然不会说出来）是：“Why do you ask?” 甚或是“It's none of your business.” 至于问一个人在给谁写信，更会被认为是干涉别人的私事。我们的教材对于这类文化、心理上的差异往往很少加以注意，学生又往往机械模仿，学了什么用什么，对于语言学中的浅滩暗礁心中全然无数。

最近一个时期，这方面的问题开始引起人们的注意，刊物上

陆续发表了有关文章。<sup>①</sup>有的学校开设了“社会与文化”这类课程。有的教材开始重视并增加了有关西方风俗习惯的内容。不少教师在教学中注意引导学生在学习英语的同时，更多地了解西方人的文化和习俗。

重视语言形式而忽视语言在实际场合的运用，忽视东西方文化上的差异，是一个涉及社会语言学的问题。教师碰到什么讲什么，固然对学生有帮助，但是，关键还是要先解决认识问题。认识统一了，具体措施是不难找到的。

### ● 处理好三个方面的关系

在认识方面，我们认为有三个方面的关系必须弄清楚。一是语言与文化的关系，一是语言能力（linguistic competence）与交际能力（communicative competence）的关系，一是外语教学与各学科的关系。

对语言有截然不同的两种看法，一种是把语言看作是语音、语法、词汇的总和，或者仅仅看作是一种符号系统。另一种看法认为语言与文化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语言的使用离不开社会环境。修辞学已经有了很长的历史，从19世纪中叶以来又陆续开始了在人类学领域的对语言的研究，出现了人文语言学（ethnographic philology）、语言人类学（linguistic anthropology）等学科名称（Hymes 1974）。人类学家 Malinowski 对英国语言学家 J. R. Firth 的影响是人所共知的，事实上他对于整个社会语言学界有着广泛的影响。长期以来，人类学着重于人种、文化和语言三方面的研究，因此，探讨语言与文化的关系始于人类学也就是顺理成章的了。

美国杰出的语言学家 Edward Sapir (1921:221) 在他的

<sup>①</sup> 见许国璋，Culturally-loaded words and English language teaching，《现代外语》，1980年第4期，19~24。邓炎昌，“Language and Culture” Series，《英语学习》，1981年第2期~1983年第1期。秦秀白，Some reflections on the teaching of vocabulary, *English Teaching Forum*, 1982, No.3, 38~39. Mr & Mrs Earl Willmott, Western manners,《英语世界》，1982年第3~5期。

*Language*一书中写道：

语言有一个环境。使用语言讲话的人们属于种族（或许多种族），也就是说，属于一个由于身体特征不同而与其他集团分开的集团。再者，语言不能脱离文化而存在，不能脱离社会继承下来的各种做法和信念，这些做法和信念的总体决定了我们生活的性质。

在同一本书的另一个地方，Sapir (1921:233) 对于文化和语言又作了进一步的解释，他说：“文化可以解释为社会所做的和所想的，而语言则是思想的具体表达方式”。Sapir对于美国人类学家 Benjamin Lee Whorf有着很深的影响。Sapir认为“语言是社会现实的向导”，也就是说，通过语言的特征和使用可以了解一个种族的思维、生活的特点。

Whorf接受了这一观点并有所发展，他的看法是 (Hoijer 1954:94)：

每个语言的语言体系（即语法）不仅是表达思想的工具，同时本身又影响思想的形成。它是了解个人心理活动、分析印象以及综合整个思想活动的说明书和指南。

两人的看法并不相同，虽然 Sapir 也认为语言习惯影响一个人对于问题的理解，但是，他不同意语言特征和民族文化特点是因果关系 (Sapir 1921:234)。

在一定意义上，我们可以说语言是某个民族文化、风俗习惯的一面镜子。举个简单例子，在汉语中，我们有“祖母”与“外祖母”之分，而在英语中，一般情况下不予区分。如果一定要说清楚，可以说 paternal grandmother 和 maternal grandmother，或者加上 on the father's side, on the mother's side 这类附加说明。在这里，区分或不区分确实反映了不同的文化和家庭结构。赵元任先生在《中国人的各种称呼语》(Chinese Terms of Address) 一文中列举了 114 种对于亲属的称呼语，每种又有正式名称、直称及比较文气的称呼之分。例如，父亲方面的 great grandfather 在汉语中的正式名称

是“曾祖”，直称时用“老爷爷”，书信中可用“曾祖父”。又例如，父亲方面的 *granddaughter-in-law* 的正式称呼是“孙媳妇”，直称是“孙少奶奶”，书信中用“孙媳”(Chao 1976:323~330)。汉语中亲属称呼语如此繁多，反映了汉族大家庭(*extended family*)的现实。了解这些语言现象无疑有助于了解汉族的家庭结构。随着家庭规模变小(由 *extended family* 逐渐变为 *nuclear family*)，家庭成员居住越来越分散，以及其他社会情况的变化，大家庭中的许多称呼使用得越来越少。“老爷爷”和“孙少奶奶”这类称呼对于大部分年轻人都是十分陌生的。有的人可能只了解“老爷爷”是托儿所孩子对老人的尊称，而不知道它是曾祖父的又一种说法。

C. C. Fries 认为语言与文化在社会环境中有着十分密切的关系，他曾以 *breakfast* 一词为例。词本身的意义是很清楚的：早上的第一顿饭。但是，他认为如果不了解 *breakfast* 包括哪些东西，在哪里吃，和谁一起吃，在什么时候吃，就仍然不能充分理解这个词的意义(Robinett 1978)。欧洲大陆早餐和英国早餐不同，美国人早餐和英国人早餐也不一样。不用说，中国人的早餐和英美人的早餐更是两样。如果不了解英美人吃饭的习惯，学生对于 *John's having his breakfast.* 这句话的了解只能是一般的、概念性的，而不可能十分具体。*house* 这个词的字面意义是很容易理解的，但是，在听到这个词的时候，英美人头脑中的反应和一个不了解西方居住情况的中国学生所想到的是极为不同的。没有来过中国、不了解中国风俗习惯的英美人很难想象什么是 *Spring Festival*，中国绝大部分学生也不清楚究竟 *Christmas* 是个什么样子、对于英美儿童意味着什么。不管教师如何解释，不看实物或图片的中国学生总是很难弄清楚什么是 *hot dogs* 和 *hamburgers*。反过来，没有进过中国餐馆的英美人也不能理解 *spring rolls* 和 *chow mein*。“饺子”固然可以译为 *ravioli*，但是，“饺子”毕竟不是 *ravioli*。不了解当今的英美社会，就不能准确地理解 *boyfriend*, *girlfriend*, *solo parent*, *Sunday father* 等一般的词所包含的意义，当然更无法了解 *privacy*,

individualism, liberal 等抽象词的含义。

总之，语言是文化的一种表现形式，不了解英美文化，要学好英语是不可能的。反过来说，越深刻细致地了解所学语言国家的历史、文化、传统、风俗习惯、生活方式以至生活细节，就越能正确理解和准确地使用这一语言。

应该注意的文化差异范围很广，大的方面包括诸如社会阶层、家庭结构（家庭大小、家庭关系、结婚离婚等）、职业（种类、特点、上下级关系等）、社交活动等，小的方面如约会、打电话、吃饭习惯、禁忌、打招呼、握手等等。当然，首先还是要注意大的方面的差异，再逐步深入到细枝末节。我们力图了解得深入具体，但是不可能要求把一切细节都弄清楚。

第二个方面是语言能力与交际能力的关系。社会语言学的任务之一就是要研究语言形式和社会制约（社会环境）的关系。交际能力至少包括两个方面的能力：语言能力（linguistic competence）和社交能力（social competence）。譬如，学习“Lovely weather, isn’t it?”这句话，不仅要注意其语音（音素、语调、节奏等）、语法（反意疑问句的构成）和词汇（lovely的用法）等方面，还要知道这句话在什么场合使用。假若在一个追悼会上遇到一位朋友，你劈头第一句就是“Lovely weather, isn’t it?”大家一定会觉得你头脑有些不正常。我们的学生对话，连珠炮似的问对方：“What’s your name?” “How old are you?” “Where do you come from?” “Do you like Beijing?” 等等，就是只具备语言能力，而不具备社交能力的生动说明。这可能是由于我们在教学中把语言能力和社交能力割裂开来的缘故。英语国家的孩子在学习英语时，两种能力是结合在一起学的。例如，母亲告诉孩子不要随便打断别人的谈话，要插话时先要说Excuse me，孩子学会了说Excuse me，也知道在什么场合下使用。有一次，我在一位澳大利亚朋友家里做客，大家坐下来准备吃饭的时候，男主人起身去接电话，客人在有礼貌地等待，这时主人的四岁小孩对母亲说：“I’m

hungry, Mum.”女主人马上轻声说了一句：“Don’t be rude.”孩子从这个场合学到了这样一点：在客人面前这样说话是不礼貌的。在中国人的家庭里，孩子大体上也是这样学会交际能力的。

语言是交际的一个主要途径，但并非唯一的途径。人们对于语言以外的交际手段（extralinguistic means of communication）加强了研究，其中包括动作、姿态、表情、是否触摸、讲话人之间的距离等。英国人和法国人、北美人和南美人、东方人和西方人之间在这些方面有许多差异。例如，人们注意到阿拉伯人讲话时互相之间可以保持的身体距离比英美人大。又例如，对于人们讲话时是否触摸对方有人做过调查统计。调查对象是在大学的商店里谈话的人。在一小时之内，英国人没有碰过对方，美国人触碰对方2次，法国人110次，南美人180次。

影响交际的因素很多，Dell Hymes归纳成为一个首字母缩略词 SPEAKING。S 代表 Setting and Scene（背景和场合）；P 代表 Participants（参加者）；E 代表 Ends（目的及结果）；A 代表 Act Sequence（信息的形式与内容）；K 代表 Key（传递信息的方式）；I 代表 Instrumentalities（使用什么语言、方言等）；N 代表 Norms（各种情况下应遵守的规范）；G 代表 Genres（体裁）(Hymes 1974:77)。由此可见，在交际中要照顾的方面确实很多，而社会语言学的研究目前还处于初级阶段，讲话规则（rules of speaking）虽已总结归纳了一些，但都还很粗糙，还不足以作为讲话的具体指导。这就给学习外语的人带来了很大的困难。

长期以来，语言学着重研究的是语言本身，研究语言的语音系统、语言的结构、语言的历史发展等，研究的对象是索绪尔所说的 *langue*，而不是 *parole*，着眼于语言中带有普遍意义的各种现象。在美国，无论是30到60年代风靡一时的结构主义语言学对语言结构的研究，还是以后乔姆斯基对所谓“理想的听话人—讲话人”（the ideal hearer—speaker）的语言能力的研究，大致都撇开了语言的社会环境、社会制约。这种情况从60年代初期以来发生